

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YJS-ZG2020020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友情提醒.....	5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中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1月2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JS-ZG2020020

项目名称：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992000 元

最高限价：992000 元

采购需求：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包括相应产品供货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产品设计、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检验、质保期及维保服务等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30 日内供货完毕，并安装调试通过采购人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具有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

②如投标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

③所投空气消毒器的生产企业提供安全评价报告；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⑤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年11月4日至2020年11月11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至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1）线上报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招标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财务室电话（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2）现场报名：招标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报名表（格式见公告附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11 月 25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常州市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澄清

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异议的投标人，均应在 2020 年 11 月 11 日 17:30 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将内容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

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异议。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4份；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地址：会灵东路 21 号

联系方式：李先生 0519-888905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

联系方式：魏迎香、0519-85785155、857820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迎香

电话：0519-85785155、857820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适用范围及定义

3.1 适用范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人须按照中标总金额 1.5% 计算及支付中标服务费及相关费用。中标服务费收费最低为人民币 3000 元，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则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4.3 本次招标按 4.2 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5、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参加招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同一投标人不得授权多人作为同一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内容、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

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各分项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货物、材料、附件、紧固件、随货物提供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包括关税、增值税、检验检疫费）、包装费、运杂费（运抵招标人项目现场）、运输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项招标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2.4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2）项目总价：按各项目单价与数量乘积的总和。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13.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和汇总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进行修正。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

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8.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8.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8.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19、投标截止时间

19.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9.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9.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1.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

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2.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2.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3、评标委员会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3.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3.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3.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3.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3.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3.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3.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3.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3.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3.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4、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4.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4.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5、投标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5.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5.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6.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6.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6.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6.7 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参数、工艺、材料、设备、参考的品牌或样本目录号码等仅

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

27、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7.1 无效投标条款

-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3)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 (4)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 (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9)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 (12)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3)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7.2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 招标代理机构可根据招标人及投标人意见, 经双方书面同意, 后续再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如项目预算在限额标准以上的, 还须报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后实施);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 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4) 因重大变故, 招标任务取消的。

28、评审

28.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8.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 但不是唯一条件。**

28.3 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中标人, 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 为维护国家利益,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 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定标

29、确定中标人

29.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3 中标人确定后, 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30、质疑处理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0.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0.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0.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5 投标人未在第 31.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0.1 至第 30.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0.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0.7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招标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8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0.9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0.10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期间不影响项目的实施。

采购监督部门：常州市财政局采购管理处

监督电话：0519-85681828

30.11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1、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七、授予合同

32、签订合同

32.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2.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2.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2.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3、货物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货物和服务数量或金额的 10%。

34、履约保证

34.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投标人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招标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果中标人不同意按照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34.2 履约保证的退还：在项目履约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中标人凭履约保证金收条原件，无息退还中标人履约保证金。

3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5.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信息安全产品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35.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小型、微型企业在评审时享受扶持政策。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6、未尽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包括相应产品供货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产品设计、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检验、质保期及维保服务等全部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邹区镇卫生院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基本参数	数量
1	移动DR(核心产品)	一、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1.1 高压发生器 ▲1.1.1 最大输出功率： $\geq 40\text{kW}$ 1.1.2 X射线最大管电压 $\geq 125\text{kV}$ ▲1.1.3 X射线最大管电流： $\geq 500\text{mA}$ 1.1.4 最大电流时间积： $\geq 400\text{mAs}$ 1.1.5 最短精确曝光时间： $\leq 1\text{ms}$ 1.2 X线球管 1.2.1 球管类型：旋转阳极球管 1.2.2 大焦点尺寸 $\leq 1.3\text{mm}$ ，小焦点尺寸 $\leq 0.6\text{mm}$ 。 1.2.3 球管热容量： $\geq 107\text{kHU}$ 1.2.4 阳极靶角： $\geq 15^\circ$ 1.3 平板探测器 1.3.1 探测器成像介质：非晶硅介质 1.3.2 探测器有效成像区域 $\geq 430\text{mm} \times 430\text{mm}$ 1.3.3 探测器检测像素矩阵： $\geq 3\text{k} \times 3\text{k}$ 1.3.4 探测器检测单元尺寸： $\leq 140 \mu\text{m}$ 1.3.5 动态范围： $\geq 16\text{bit}$ 1.3.6 整板重量： $\leq 4\text{kg}$ 1.3.7 全智能免插拔充电技术 1.4 机械结构 ▲1.4.1 结构类型：关节折臂式结构 ▲1.4.2 支臂无电缆设计 1.4.3 最大焦点高度： $\geq 200\text{cm}$ 1.4.4 运动助力方式：电动推行 1.4.5 机身宽度： $\leq 65\text{cm}$ ▲1.4.6 机身高度： $\leq 157\text{cm}$	1

	<p>1.4.7 曝光控制：无线射频曝光</p> <p>1.4.8 整机重量：$\leq 300\text{kg}$</p> <p>1.4.9 配备防碰撞保护装置</p> <p>1.4.10 具有充电状态和低电量提示功能</p> <p>1.5 限束器</p> <p>1.5.1 旋转角度：$\geq \pm 180^\circ$</p> <p>1.5.2 非外接供电线设计：是</p> <p>1.6 图像采集/处理工作站</p> <p>1.6.1 基于 WINDOWS 操作系统的专业图像工作站</p> <p>1.6.2 显示器尺寸：≥ 15 英寸触摸屏显示器</p> <p>1.6.3 内存容量$\geq 8\text{G}$</p> <p>1.6.4 硬盘容量$\geq 500\text{G}$</p> <p>1.6.5 工作站图像处理软件功能：</p> <p>1.6.6 图像采集工作站软件操作界面均为中文界面</p> <p>1.6.7 图像采集工作站应包含如下图像处理功能：</p> <p>1.6.8 调整或预置窗宽/窗位、正负像翻转、图像翻转及旋转、图像放大及漫游、图像插值</p> <p>1.6.9 边缘增强、局部放大/恢复原始图像、文字/数字标注、图像标记、标尺线段测量</p> <p>1.6.10 打印胶片上可显示摄影曝光 kV、mA、mAs 等设置条件参数</p>	
--	--	--

	<p>1.6.11 图像采集工作站应支持分格打印输出</p> <p>1.6.12 支持无损压缩的高速传输</p> <p>1.6.13 支持在线解压</p> <p>1.6.14 支持 DICOM 3.0 最新版，包括支持 DICOM 打印、支持 DICOM 存档、支持 DICOM 网络传输、支持 DICOM WORKLIST</p> <p>1.6.15 不同患者图像可打印在同一张胶片上</p>	
--	---	--

2	全自动粪便分析仪	<p>1. 工作原理：利用机器视觉技术，分别对大便的颜色与性状、化学或免疫学检测卡、镜下有形成分进行实景采图，以形态学自动分析方法对大便的颜色与性状、化学或免疫学检测结果进行识别，对大便中有形成分进行识别与分类计数；</p> <p>2. 核心技术：机器视觉技术：（1）对大便颜色、性状进行拍摄，自动进行判断识别；（2）对检测卡显色图像进行拍摄，自动进行阴阳性判断；（3）对大便中有形成分自动进行识别与分类计数；（4）指挥仪器各机械部分协调工作，检测全过程无需人员值守。</p> <p>3. 检验项目：（1）镜检项目：可检测、确证显微镜下可见的粪便标本中的所有病理有形成分；（2）理学检查：可对标本自动拍照，进行颜色、性状等理学指标分析；（3）粪便隐血：可自动分析粪便隐血项目，包括血红蛋白及转铁蛋白。（4）其他项目：可自动分析轮状病毒、腺病毒、幽门螺旋杆菌等免疫法检测结果。</p> <p>4. 送样装置：轨道式送样，待检区容量 40 个标本；</p> <p>5. 样本前处理：仪器全自动完成样本稀释、搅拌、过滤、加样（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p> <p>6. ▲粪便处理器：（1）取样勺多触点设计，方便病人多点取样；（2）双侧螺旋桨式设计，在搅拌过程中形成涡轮水流，混匀更充分，使病理成分有效分离和富集；（3）动态滤网设计，不仅可实现对病理成分的主动式捕捞，而且通过分侧分布的大、小孔径滤网，在搅拌过程中形成对冲液流，可有效过滤残渣并集卵，病理成分回收率在 80% 以上。（4）全密封设计，样本传送、检测及回收过程全密封，降低生物感染风险，可气动传输。采用细腰式设计，降低稀释倍数，提高阳性检出率。</p> <p>7. 智能搅拌功能：仪器在搅拌过程中根据性状判断结果，自动调整搅拌时间与力度，稀便搅拌力度小、软便搅拌时间短、硬便搅拌时间长力度大，确保得到经过最佳处理的样本悬液，提高检出率；</p> <p>8. ▲检测卡组合式排列装置：（1）化学或免疫法检测项目可自动任选组合检测，一次可检测 5 个不同项目（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2）采用“子弹夹式”设计，防潮且易于装载。</p>	1
---	----------	---	---

	<p>9. ▲计数板：采用高精度一次性计数板，可避免使用流动计数池易造成的管路或计数池堵塞，及后续人工疏通堵塞管路易造成的生物安全风险，还可避免样本间的交叉污染（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0. 计数板排队沉淀装置：（1）保证粪便标本沉淀时间充分，提高图片清晰度；（2）一次性可容纳6个样本同时排队沉淀，大大提高仪器综合检测速度。</p> <p>11. 图像处理系统：（1）智能视域调节功能：根据粪便标本分离情况自动动态调节视域下的背景，获取最佳视觉环境，提高图片清晰度。（2）多层次自动聚焦技术：在显微镜自动聚焦过程中分层进行拍照和采集目标参数，防止有形成分漏检。（3）智能捕捉技术：根据有形成分大小、轴比、形状、纹理、梯度、颜色、灰度等上百种特征参数设置特异语义模型，选择性抓取病理成分，检出率有保障。</p> <p>12. 集中审核功能：仪器自动从CCD所拍图片中截取单个有形成分的图片，分类集中排列，方便审核；</p> <p>13. 急诊功能：特设急诊位，急诊标本自动传送，自动检测；</p> <p>14. 故障报警功能：故障自动报警；</p> <p>15. ▲质控功能：有通过CFDA注册的同品牌配套的粪便隐血、转铁蛋白质控品，分别含正常值、低值、中值及高值四个浓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注册证复印件）。</p> <p>16. 报告方式：以数据、图像和文字描述相结合的方式发出综合报告，为临床诊断提供全面参考信息；</p> <p>17. 检测速度：综合速度≥ 90个标本/小时；</p> <p>18. 有形成分回收率：$\geq 80\%$；</p> <p>19. 准确率偏差：有形成分的综合识别与计数：准确率偏差$\leq 5\%$；</p> <p>20. ▲重复性：浓度20~100个/μl：CV$\leq 20\%$；浓度500~1000个/μl：CV$\leq 12\%$；浓度5000个/μl：CV$\leq 8\%$（投标文件中提供经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具备检测资质的注册检验报告复印件）；</p> <p>21. ▲携带污染率：浓度（4600~5400）个/μl：≤ 1个/μl；浓度（9200~10800）个/μl：≤ 2个/μl（投标文件中提供经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具备检测资质的注册检验报告复印件）；</p> <p>22. ▲性能验证： （1）理学指标：仪器颜色识别与人工目测结果符合率为92%；仪器性状识别与人工目测结果符合率为89%； （2）重复性：仪器对红、白细胞和寄生虫的检出和识别重复性都为100%； （3）携带污染：对红、白细胞、寄生虫卵进行携带污染测试时，仪器未报警提示标本有问题需要人工镜检。 （4）与镜检符合率：红细胞符合率：97.5%；白细胞符合率：95.3%；虫卵（肝吸虫）符合率：92.3%；其他（真菌）符合率：100%。 （以上指标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具备检测资质的注册检验报告复印件）</p> <p>23. 计数板贮存仓容量：200个；</p> <p>24. 打印机：激光打印机；</p> <p>25. 数据接口：双向通讯接口，方便数据传输；</p> <p>26. 数据储存量：≥ 200000个结果；</p> <p>27. 网络功能：可联机科室及医院计算机网络，实现分析报告无纸化传输。</p>
--	--

3	心电图机	<p>一、工作条件：</p> <p>1.1 产品可在电源交流 100 伏~240 伏, 50/60 赫兹, 室温 5—40℃和相对湿度 25%RH~80%RH 的环境下正常工作</p> <p>1.2 产品的电源插头符合中国标准, 无需适配器</p> <p>二、 ECG 输入</p> <p>2.1 ECG 输入通道: 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p> <p>▲2.2 导联选择: 手动/自动可选, (支持 Nehb、Cabrera 导联体系)</p> <p>2.3 输入阻抗: $\geq 100M \Omega$ (10Hz)</p> <p>2.4 频率响应: 0.01Hz ~ 300Hz (+0.4dB~-3.0dB)</p> <p>2.5 定标电压: 1mV\pm2%</p> <p>▲2.6 耐极化电压: $\pm 900mV$ ($\pm 5\%$)</p> <p>2.7 内部噪声: $\leq 12.5\mu V_{p-p}$</p> <p>2.8 时间常数: $\geq 3.2 s$</p> <p>▲2.9 共模抑制比: $\geq 140dB$ (AC 滤波开启); $\geq 123dB$ (AC 滤波关闭)</p> <p>2.10 输入电流: $\leq 0.01 \mu A$</p> <p>2.11 除颤保护: 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p> <p>2.12 导联线: 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p> <p>▲2.13 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p> <p>三、波形处理：</p> <p>▲3.1 A/D 转换: 24bit</p> <p>3.2 采样率: 16kHz, 每导联</p> <p>▲3.3 灵敏度选择: 1.25、2.5、5、10、20、10/5、自动 (AGC) mm/mV</p> <p>3.4 抗干扰滤波: 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p> <p>3.5 自动分析功能: 具有 12 导联同步自动分析以及 RR 分析功能</p> <p>3.6 自诊断功能: 具有设备自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p> <p>四、存储器</p> <p>▲4.1 设备内置存储器, 存储病历 800 例</p> <p>4.2 数据可通过 SD 卡、USB 口导入导出</p> <p>4.3 支持外接 U 盘和 SD 卡可扩展存储空间</p> <p>五、显示器：</p> <p>▲5.1 7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可选配触摸屏), 倾斜角设计, 支持显示背景网格</p> <p>5.2 显示信息: 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p> <p>5.3 显示内容应包含波形、心率、导联、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时间、电池电量指示、输入法、文件、信息提示区、中文患者信息等</p> <p>六、记录器：</p>	1
---	------	--	---

	<p>6.1 热敏式点阵打印机</p> <p>6.2 走纸速度：5、6.25、10、12.5、25、50 mm/s (±3%)</p> <p>6.3 记录通道：3×4、3×4+1R、3×4+3R、6×2、6×2+1R、12×1</p> <p>6.4 记录纸规格：支持折叠纸打印，打印纸宽度为：210mm</p> <p>6.5 打印方式：实时同步或连续 12 道心电波形，分段打印</p> <p>6.6 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p> <p>▲6.7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 12 道心电波形和报告</p> <p>▲6.8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p> <p>七、功能</p> <p>▲7.1 具有性别、年龄组快速切换键，减少医生手工输入，提高工作效率</p> <p>7.2 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p> <p>7.3 拥有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p> <p>7.4 手动、自动、节律、R-R 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p> <p>▲7.5 自动模式下可以支持 10-60s 时间的采集，记录，存储，传输。</p> <p>7.6 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支持心律失常检测自动延时打印报告</p> <p>7.7 长时间波形冻结功能，方便医生对所需区间的波形进行更好的观察、分析、并选择所需要的时间段进行记录</p> <p>7.8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p> <p>▲7.9 可以选配心电向量功能</p> <p>7.10 可以通过使用有线、无线方式和心电网络相连，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检查数据自动上传，实现全方位信息化管理，优化医院工作流程，减少医生工作量</p> <p>八、外部输入接口：</p> <p>8.1 USB 接口，网络接口功能，外部输入输出端口，SD 卡接口</p> <p>▲ 8.2 支持内置 WIFI（选配），支持使用有线、无线的方式进行联网</p> <p>▲8.3 支持 DAT、PDF、SCP(选配)、FDA-XML(选配)、DICOM(选配)格式，满足信息化需求</p> <p>8.4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扫描仪获取病人信息</p> <p>九、便携：外部隐藏式提手可方便机器移动</p> <p>十、电源：交直流两用 自动转换</p> <p>10.1 交流电源：交流 100V~240V 50Hz/60Hz</p> <p>▲10.2 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4 小时</p>	
--	---	--

4	全自动除颤仪	<p>1、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p> <p>2、▲主机尺寸不大于 210mmx290mmx80mm 至少 7 寸彩屏，分辨率 800×480，可存储 1 通道 ECG 波形</p> <p>3、▲整机重量不超过 2.8kg</p> <p>4、▲有清晰的动画指导贴放多功能电极片，放电，心肺复苏（CPR）等操作</p> <p>5、自动识别成人/小儿电极片，一键切换成人/小儿模式</p> <p>6、智能识别，根据环境自动调整音量和屏幕亮度</p> <p>7、▲大容量一次性电池：可以支持大于等于 300 次 200J 放电或大于等于 200 次 360J 放电，或 12 小时监护。</p> <p>8、▲最大除颤能量可达 360J，首次除颤能量可设置： 成人除颤能量：100/150/170/200/300/360J 小儿除颤能量：10/15/20/30/50/70/100J</p> <p>9、机器具备便携把手，方便携带，并且可选配便携箱。</p> <p>10、▲可配完整的 AED 维护方案，且为原厂管理系统，方便装机的日常维护和节省维护成本</p> <p>11、▲具备良好的防水防尘性能，防水防尘级别 IP55。</p> <p>12、可存储 8 小时连续 ECG 波形，可通过 U 盘将数据导出到病人综合数据管理系统软件</p> <p>13、可以存储 100 份病人档案，1000 条事件记录。</p> <p>14、具备每日自动检测和用户自检，确保机器可以正常使用</p> <p>15、▲具有录音功能，录音时长大于等于 180min</p> <p>16、有 USB 接口，可通过外部 USB 闪存设备导出数据</p> <p>17、默认语言为中文，可一键切换到英文</p> <p>18、事件回顾功能，能存储 ECG 波形，对除颤时间作出完成完整回顾和分析，并能够在个人电脑上查看数据</p> <p>19、不开机情况下可提示低电量。</p> <p>20、配置一次性锂锰电池，待机有效期 5 年。</p> <p>21、配置一次性长效电极片，待机有效期 5 年</p> <p>22、▲能量可递增，首次除颤没有消除室颤时，第二次或后续电击使用更高级别能量。</p> <p>23、▲在待机状态下，电极片和自动体外除颤仪预先连接，且电极片可放在机器上，方便携带和及时救治</p> <p>24、电极片应能感知操作者的每一步操作，并根据实际操作提供清晰的语音提示</p>	1
---	--------	--	---

5	生命体征检测仪	<p>一、监护参数</p> <p>标准配置参数： 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2)、脉搏(PR)</p> <p>选配参数： Nellcor 血氧、F3000 型快速体温、TH 型红外耳温</p> <p>二、显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尺寸：5.6 英寸大屏幕显示屏 2. ▲支持同屏显示多组测量趋势数据 <p>三、数据存储、回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72 小时趋势图/表存储回顾 2. ▲30, 000 组无创血压测量回顾 3. 具备 USB 数据接口，可选配 U 盘实现监测数据存储容量扩充 <p>四、性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小巧轻便，便于携带，重量≤3.5kg 2. ▲内置可插拔锂电池，不间断监护，电池工作时间 7 小时以上 3. 具有待机功能，暂时停止所有监护操作，节省功耗。退出该状态，就可立即进行监护，节能环保 4. ▲脉率测量范围： 25 bpm ~ 300 bpm 5. 具有脉搏调制音，通过心跳声音的音调变化来判断血氧饱和度的高低变化，使医护人员从听觉中获取病人生命体征；支持脉搏信号强度 PI 显示，方便判断病人测量部位的血流灌注情况 6. 支持护士呼叫功能，能够把病人信息报警直接传递到护士站 7. 全面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 8. 可选配 Nellcor 血氧模块 9. 可选配三通道内置热敏打印机 10. 支持有线联网，可选配无线联网，满足各种临床需求 11. 支持选配条码扫描枪 12. 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报警上下限可调 13. 通过 CE 认证 	1
---	---------	--	---

6	移动式循环空气消毒器	<p>消毒空间(m3): 100, 循环风量(M/H): ≥800, 功率(W): 220</p> <p>操作方式: 触屏、遥控、程控</p> <p>灭菌方式: 高压静电吸附除尘、灭菌、净化空气</p> <p>负离子浓度(个/CM3): 6x (10 的 6 次方)</p> <p>灭菌落数(CFU/M3) ≤ 200</p> <p>净化灭菌效果(%): ①菌落总数(CFU/m3) ≤ 200; ②杀灭空气中的自然菌 ≥96.6%; ③杀灭空气中的微生物白色葡萄球菌 ≥99.8%。④以上三项指标均达到消毒合格要求</p> <p>产品优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机共存, 动态持续净化, 更高效, 更节能, 更环保 2 消毒时间短, 本产品持续工作 1 小时, 灭菌效果彻底, 使室内空气菌落总数 ≤200CFU/m³: 3 紫外线使用寿命 ≥8000h; 4 负离子辅助灭菌、清新空气; 5 多重过滤杀菌: 灭菌彻底, 洁净效果好; 6 高速智能化; 7 操作模式简单: 有按键、遥控、程控三种控制方式; 8 低能耗, 功率小(噪音低(低至 30 分贝, 无耗材)) 9 整机移动方便 10 智能故障提示, 维修方便。 <p>机壳材料: 塑壳</p> <p>外观尺寸 (mm): 520*410*830</p>	1
7	红外线测温仪	<p>产品尺寸</p> <p>外形尺 (mm): 2202 (高) *820 (宽) *550 (深)</p> <p>通道尺寸 (mm): 2000 (高) *700 (宽) *550 (深)</p> <p>检测距离: 额头、手腕 5-15CM</p> <p>测温范围: 30℃~42℃</p> <p>测温模块</p> <p>热成像: 8*8 角度: 60*60 度</p> <p>距离: 0.3m-0.8m</p> <p>电源/功耗</p> <p>100V-240V/15W 功率 ≤50W</p> <p>实时温度</p> <p>没有人测试的时候, 显示为环境温度</p> <p>数据展示</p> <p>通过人数, 报警人数</p> <p>报警温度</p> <p>默认设置温度为 37.3 摄氏度</p> <p>校准</p> <p>自动校准 or 手动补偿</p> <p>(升级版会默认在后台, 不显示自动校准)</p>	1

8	输液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竖式泵，2.8 寸 中文显示面板，液晶触摸屏及旋转置数双操作满足临床不同操作需求 2. 内置无线 WiFi 可连接护士站及中央监视系统方便管理及监控 3. 侧面放置输液器，有效避免药液浸入机器显示操作区导致故障 4. 外置电源适配器供电进机器为 USB 插口，有效避免插头电源进液体自燃现象 5. 流速范围：0.01-18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6. 预置范围：0.01-9999.99ml，最小步进 0.01ml/h 7. 输液精度：±5% 8. 快速推注速度/丸剂速度：1-1800ml/h，连续可调； 9. KVO 流速：当流速>10.0ml/h 时为 3.0ml/h， 1.0ml/h≤流速≤10.0ml/h 时为 1.0ml/h， 流速≤1ml/h 时 KVO 流速=设定速度 10. 内存历史使用数据，并可以通过手机导出无限存储 11. 预存输液通道：最少 7 通道 12. 报警功能：电池欠压、电池耗尽、管路堵塞、管路气泡、接近完成、泵门开启、暂停超时、各种故障报警等 13. 工作模式：时间-总量、流速、流速时间、流速总量、药库模式、滴速模式、梯度模式、体重模式 14. 气泡检测：最小检测≥5 μL，8 档可调 15. 显示亮度 9 档可调 16. 阻塞压力：20kpa-140kpa 17. 同屏可显示：当前时间、流速、预置量、累积量、剩余时间、剩余量、并显示实时动态压力检测 18. 分类:II 类，CF 型，IPX34 19. 内置电池：充满电可支持设备正常运行 6 小时以上 20. 设备质量：小于 1.4KG；方便护士转运使用 	1
---	-----	---	---

9	注射泵	<p>1. 触摸屏及按键操作双模式，满足临床使用习惯</p> <p>2. 可叠加，减少占用空间；</p> <p>3. 内置无线 WiFi 可连接护士站或中央监视系统方便管理及监控</p> <p>4. 外置电源适配器供电，有效避免插头电源进液体自燃现象</p> <p>5. 注射器规格：自动识别 2ml、5ml、10ml、20ml、30ml、50/60ml 注射器</p> <p>6. 注射速率： 50ml 注射器：0.01-2100ml/h，最小步进数 0.01 30ml 注射器：0.01-1000ml/h，最小步进数 0.01 20ml 注射器：0.01-600ml/h，最小步进数 0.01 10ml 注射器：0.01-400ml/h，最小步进数 0.01 5ml 注射器：0.01-150ml/h，最小步进数 0.01 2ml 注射器：0.01-100ml/h，最小步进数 0.01</p> <p>7. 注射精度：±2%</p> <p>8. 注射量预置范围（ml）：0-9999.99ml 最小步进数 0.01ml</p> <p>9. 同屏显示当前时间、注射器规格、实时动态压力检测、注射流速、注射总量、累积量、剩余时间；</p> <p>10. 阻塞报警值：最高 130Kpa，最低 26Kpa，9 档可调</p> <p>11. KVO 流速：当流速>10.0ml/h 时为 3.0ml/h， 1.0ml/h≤流速≤10.0ml/h 时为 1.0ml/h， 流速≤1ml/h 时 KVO 流速=设定速度</p> <p>13. 工作模式：时间总量、流速、流速时间、流速总量、药库模式、体重模式、中继模式（需附件支持）、梯度模式</p> <p>14. 内存历史使用数据，并可以通过手机导出无限存储并保存</p> <p>15. 报警功能：阻塞报警、暂停超时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接近完成报警、注射完成报警、规格识别错误报警、推柄装卡错误报警、故障报警、电池耗尽报警等</p> <p>16. 内置电池：充满电可支持设备正常运行 7 小时以上</p> <p>17. 设备质量：小于等于 1.5KG；方便护士转运使用</p>	1
10	电子体温计	<p>测量部位：额头，测量时间：2S，发烧迹象：3 级颜色提示，使用期限：5 年，显示温度范围：34° C - 43° C，工作温度范围：15° C - 40° C，温度准确性：34.0° C - 34.9° C ± 0.3° C，35.0° C -42.0° C ± 0.2° C，42.1° C -43.0° C ± 0.2° C</p>	3
11	负压吸引器	<p>用途 该吸引器用于医院手术室等场合，吸取病人体腔内的脓、血、痰等粘质液体，亦可用于人工流产。</p> <p>特点 ▲采用高效柱塞泵，无需加油润滑，寿命长 ▲负压泵为单向泵，无正压产生，设有溢流保护装置，可防止液体进入负压泵 ▲手动开关和脚踏开关并联连接，任意选用，且脚踏开关为低压控制，确保安全 极限负压值：≥0.09MPa(680mmHg) 抽气速率：终端≥32L/min，泵口≥42L/min 储液瓶：2500ml x2 也可配备多种容积的一次性负压引流袋</p>	1

三、质量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需为全新的，同时必须明确所投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和外形、尺寸、重量及一些必须说明的技术参数，以及有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的产品彩页说明等。

四、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起 30 日内供货完毕，并安装调试通过采购人验收。

2、交货地点：

①邹区镇卫生院

②投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楼层，由投标人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投标人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投标人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3、验收标准：设备安装后，投标人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采购人应向投标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3.1 整机包装完整，配件数量齐全；

3.2 通电开机运行检查系统性能（功能应正常，符合技术参数指标）；

3.3 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保修卡配备齐全，与主机序列号保持一致。

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按合同定期到货和安装、调试。

2、质保期：

（1）全自动除颤仪质保要求：

配置一次性锂锰电池，待机有效期 5 年。

配置一次性长效电极片，待机有效期 5 年

中标人中标后，签订合同时提供厂家盖章的原厂质保承诺。质保期自货物交付采购人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包括配件。

（2）除上述（1）项产品外的货物质保期为自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 1 年，整机免费保修，包括配件。保修期内开机率须达到 95%（按 365 天计），否则，每超过一天保修期相应延长 10 天。

3. 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人为损坏除外），质量保证期满后实行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投标人接到报修电话后白天 3 小时、夜间 6 小时内维修人员赶到现场检修处理。

4.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投标人对合同货物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货物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货物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投标人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投标人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5. 投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6. 因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投标人必须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 投标人所提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8. 投标人应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全套随机资料一套（包括但不限于含产品合格证、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原厂保修单等）。根据用户要求免费提供并安装操作及应用软件。

9. 质保期过后，对于货物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10. 备件要求：

（1）投标人应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技术及维修服务。

（2）投标人应配置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11. 技术培训要求：投标人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六、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七、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 90%，余款 1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承诺的质保期结束后，且设备无质量异议后全部付清。

八、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992000 元，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合同编号：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

下列产品：_____，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_____元（小写_____）。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货物、材料、附件、紧固件、随货物提供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包括关税、增值税、检验检疫费）、包装费、运杂费（运抵招标人项目现场）、运输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项招标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违约赔偿

a. 逾期交货

乙方逾期交付使用（验收合格），每逾期一天，按货物合同总价的0.5%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b.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付使用者不在此列。

6.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

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直接扣取。
3. 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全额无息退回。

第九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结算原则：固定总价包干。
4. 付款方式：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 90%，余款 1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承诺的质保期结束后，且设备无质量异议后全部付清。

第十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磋商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 本项目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完成安装调试超过 10 天（含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解除合同的自发出之日生效。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按照本条第 1 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和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 10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8.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除乙方已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9. 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质量问题或缺陷的索赔

乙方交付货物后，甲方发现货物的质量与合同内容不符或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 3 日内到甲方处，商量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若乙方未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扩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全部货物，返还所有货款，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 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或者有权安排第三方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 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甲方因主张上述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

经办人：

电 话：

注：本合同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时内容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对单个投标人的评分偏离评审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标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 2 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按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根据相关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价格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是否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必须按照财库[2011]181号文件附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必须按照财库(2019)141号文件附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或不符合文件要求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二、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打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将按下列评分具体办法和标准进行打分，总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独立按照评分标准评定投标人的各项分值；各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评委评分及平均值计算均保留两位小数。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明细分值
投标报价 (30分)	<p>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为有效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无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得中标。</p> <p>有效投标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p> <p>其他有效投标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基准报价} / \text{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30分
技术参数及功能的符合性（53分）	<p>1.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8 分；带▲号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每项扣 3 分；其它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产品彩页或白皮书或注册检验报告或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技术参数表）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偏离表》格式要求对招标技术参数作出是否响应的表述供评委评判，否则评委可视为不满足技术指标处理。</p> <p>2. 投标设备整体配置、选型，功能情况综合比较，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整体配置、选型，功能合理、先进，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高，得 4-5 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整体配置、选型，功能一般、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一般，得 2-3 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整体配置、选型，功能差、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差，得 1 分，其余不得分。</p>	53分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明细分值
售后服务（13分）	<p>1、售后服务体系的完备性、技术力量比较：售后服务团队人员构架合理和提供的技术力量完备的为优秀；服务团队人员构架较合理和提供的技术力量较完备的为良好；服务团队人员构架和技术力量内容介绍简单的为一般，优秀的得3-4分，良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本项不得分。</p> <p>2、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内容比较：提供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优惠承诺、供应保障和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完整清晰的为优秀；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优惠承诺、供应保障和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较完整的为良好；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优惠承诺、供应保障和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介绍简单的为一般；优秀的得4-5分，良好的得2-3分，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本项不得分。</p> <p>3、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及完成维修时间承诺比较，时间最短者、且有保障者得，优秀的得2-3分，良好的得1-1.5分，一般的得0.5分，不提供本项不得分。</p> <p>4、其他优惠措施：提供采购文件要求范围以外，具体的、实在的优惠措施，优惠措施内容最多的得1分，其次为0.5分，不提供不得分。</p>	13分
产品保障（2分）	提供本次项目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原厂授权书得2分	2分
节能、环保（2分）	所投核心产品属财政部和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得1分；所投核心产品属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得1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尚在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分

注意事项：

1、评标标准中涉及的相关证明文件，除了按照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如有要求核查原件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备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过时不予接收。

2、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 标 人 名 称（公 章）：

日 期：

投标文件目录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1）
- ★3、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 ★4、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2）
- ★5、响应函（格式详见附件3）
- ★6、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
- ★7、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4）
- ★8、具有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
- ★9、如投标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
- ★10、所投空气消毒器的生产企业提供安全评价报告

（二）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5）
- ★2、分项报价表（格式详见附件6）
- ★3、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7）
 - 4、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参考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8）
 - 5、消耗品参考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9）
 - 6、所投产品的技术资料（产品彩页或白皮书或注册检验报告或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技术参数表，并作出技术参数相应的对比（列表））
 - 7、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书（自行提供）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包含成功案例、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2、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获奖证书或文件

3、投标人质量保证体系、环境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四)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注：1. 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 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ZYJS-ZG2020020 号 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2:

声 明 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本公司是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
2. 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3. 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4.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5.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投 标 人 情 况 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YJS-ZG2020020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人民币）
交货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附件 6: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邹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YJS-ZG2020020					
序号	项目	品牌型号	基本参数	单价	数量	小计	质保期
合计							
项目总价		大写： 小写： (人民币)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如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的，投标人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附件 7:

偏 离 表（商务和技术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质保期、交货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投标人应将技术条款中打▲号指标逐条进行描述并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并按第三章项目技术需求中的要求逐条有序（注明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对应的页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
2. 技术条款中非重要响应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非重要响应指标要求，无偏离”。
3.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项目编号：ZYJS-ZG2020020

设备名称或商务条款类别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设备参数或响应内容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技术条款中重要响应指标（打▲号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重要响应指标（打▲号指标）要求，无偏离”，并按第三章项目技术需求中的要求逐条有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技术条款中非重要响应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非重要响应指标要求，无偏离”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附件 8: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情况表

设备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	规格	出厂价	优惠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表所列项目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供今后招标人选购时用。
2、本表所列为设备质保期后 3 年所需用的各类备品备件。

附件 9:

消耗品情况表

设备名称	序号	所需用消耗品名称	规格	市场价	优惠价	是否有其他可替代消耗品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所列项目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供今后招标人选购时用。

友情提醒

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有要求进行信用查询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及时打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以免影响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5、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7、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8、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进行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5155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